

云南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 D53010020230816185 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公示表

公示单位：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

2023 年 8 月 22 日

投诉问题	受理编号：D53010020230816185 投诉问题：官渡区小板桥街道羊甫社区大羊甫村584号在房屋后空地养十余只鸡，早晨四五点鸡、狗叫，叫声扰民，鸡的排泄物产生的恶臭影响正常生活。
核实情况	（一）现场核实情况 官渡区政府高度重视，8月17日，由小板桥街道办事处牵头，组织小板桥城管中队进行了现场核实。 经核实，投诉人反映的“官渡区小板桥街道羊甫社区大羊甫村584号在房屋后空地养十余只鸡，早晨四五点鸡、狗叫，叫声扰民，鸡的排泄物产生的恶臭影响正常生活”问题，现状是8月17日上午核实发现该户正在对100余只鸡进行售卖，现场还存在排泄物并散发恶臭，但在现场并未发现住户养狗，也未听到狗叫声，情况部分属实。 （二）检查发现的问题 1.该房屋后空地有养鸡、早晨有鸡叫声扰民的问题； 2.养鸡排泄物散发恶臭的问题。

办理情况	(三) 针对问题的处理情况 1.该房屋后空地有养鸡、早晨有鸡叫声的问题: 整改时限: 2023年8月18日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: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 黄千芮 配合单位: 区城管局 整改措施: 小板桥城管中队配合羊甫社区对当事人进行沟通,督促当事人于8月17日17点前将100余只鸡全部完成售卖。 2.养鸡排泄物散发恶臭的问题: 整改时限: 2023年8月18日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: 小板桥街道办事处 黄千芮 配合单位: 区城管局 整改措施: 小板桥城管中队督促当事人于8月17日17点将100余只鸡全部完成售卖,售卖完成后立即对现场排泄物进行清扫,后期将该户进行复查,防止问题反弹。
公示说明	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,如有意见建议,请反馈至小板桥街道办事处(官渡区小板桥镇中街 10 号)。 联系人电话: 邓若冰、陈 伟 0871-67173474